

茅箭区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申报的公告

依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 15 部门《关于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提升发展质量的指导意见》和省市场监管局等 15 部门《关于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提升发展质量的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茅箭区拟组织开展“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分类申请、认定工作。请全区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积极报名。

一、申报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申报对象

个体工商户分类基于分型结果，原则上从“成长型”和“发展型”个体工商户中认定，部门推荐认定的“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可以不受此限。

对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残疾人、返乡创业农民工等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可以适当放宽分类来源。

(一) “名”即“知名”个体工商户：产品和服务质量好、诚信经营、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在区级及以上行政区域或在相关网络平台有较高市场占有率或知名度；拥有商标品牌且有一定知名度；在“小个专”党建方面获得过荣誉等。

(二) “特”即“特色”个体工商户：依托区域文化和旅游资源，经营旅游接待、手工艺制作、土特产品销售、特色餐饮服务等地方特色产品和特色服务，经营理念或经营方式独特，具有代表性；持有或获准使用绿色食品、有机食品、

名特优新农产品证书等。

(三)“优”即“优质”个体工商户：执着坚守、长期经营超过一定年限；拥有区级以上政府认定的老字号、非遗工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乡村工匠等传统文化标志；经营者获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技能荣誉；经营者拥有相关专业技术职称并实际从事关联行业；取得相关管理体系认证或产品质量认证等。

(四)“新”即“新兴”个体工商户：率先从事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经营，在当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有效带动产业发展和周边群众致富；拥有与经营范围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依托互联网从事网络创作、自媒体、直播带货等经营活动，在相关平台的美誉度高、粉丝量或用户数量大，经营状况良好等。

(五)个体工商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或者推荐为“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

- A.上一年度曾受到过罚款及以上行政处罚，尚未完成信用修复的。
- B.上一年度曾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
- C.个体工商户经营者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三、申报步骤

自主申报认定：登录“荆楚个体通”（微信小程序），进入“名特优新申请”模块，填报相关信息进行自主申报。

部门推荐认定：“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还可由各行业主管部门进行推荐。自主申报和部门推荐后，区市场监管部门经走访核实、征求意见等步骤后，认定为茅箭区2024年

首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并向社会公示。

申报材料：个体工商户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名”、“特”、“优”、“新”四类中的其中一个类别进行申报，并按照系统要求提交相关佐证材料。

四、评定流程

提出申请→初步审查→评定公示→异议复核→作出评定

五、培育政策

“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享受“成长型”和“发展型”个体工商户的各项支持政策措施，在相关专业领域享受行业主管部门政策支持。优先享受本地区在资金、培训、贷款、荣誉等方面政策扶持。同时，分别给予“名特优新”四类个体工商户更有针对性的培育措施。

联系电话：区市场监管局 0719-8789880。

附件：1. 茅箭区“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申请表

2. 茅箭区“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申请承诺书

茅箭区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

(茅箭区市场监管局代章)

2024年7月30日